湘社科办﹝2016﹞20号

**2016年湖南省社科基金“研究阐释省第十一次党代会精神”重大课题招标公告**

　　为认真做好省第十一次党代会精神的研究阐释工作，促进我省社科研究更好地服务全省工作大局和改革发展实践，努力为省委省政府提供决策咨询服务，经省委宣传部批准，2016年湖南省社科基金“研究阐释省第十一次党代会精神”重大课题面向全省公开招标，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标单位**

　　湖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基金办公室

**二、招标对象**

　　主要是有较强的研究力量、理论与实践结合紧密、科研攻关和协同创新能力强的有关部门单位，包括市州和省直有关部门单位，重点是七家省级综合性智库、高等院校的科研团队。投标一般要以单位名义进行，多单位联合招标须确定一个责任单位，省社科研究基地依托所在单位可单独申报。鼓励跨学科、跨单位、跨地区联合投标，鼓励社科理论部门与实际工作部门深度合作开展应用研究。

**三、招标工作总的要求**

　　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党中央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紧紧围绕省第十一次党代会作出的重大决策和战略部署，以大力推动创新引领、开放崛起战略的实施，着力建设经济强省、科教强省、文化强省、生态强省、开放强省，建设富饶美丽幸福新湖南为主攻方向和目标任务，开展前瞻性、针对性、储备性研究，在此基础上，编辑出版《“新思想 新实践 新湖南”》（丛书），服务党委政府科学民主依法决策，把全省人民的智慧和力量凝聚到省党代会确定的奋斗目标、发展任务和部署要求上来，为同心协力建设富饶美丽幸福新湖南作出积极贡献。

**四、招标数量和资助额度**

　　共设立十个课题，每个课题确定一项中标，每项资助15万元。

　　1.关于建设富饶美丽幸福新湖南的发展愿景研究

　　2.关于湖南“一带一部”的发展定位研究

　　3.关于湖南实施创新引领、开放崛起战略研究

　　4.关于湖南着力建设“五个强省”、确保如期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研究

　　5.关于湖南“着力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着力加强保障和改善民生工作、着力推进农业现代化”研究

　　6.关于湖南“加快构建科技文化创新体系、现代产业体系、新型城镇体系、综合交通枢纽体系”研究

　　7.关于湖南“着力打造科技创新基地、现代制造业基地、优质农副产品供应基地、文化创意基地、全域旅游基地”研究

　　8.关于坚持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改革方向，矢志不渝推进我省全面深化改革研究

　　9.关于坚持发展民主法治，纵深推进湖南全面依法治省研究

　　10.关于坚持思想建党和制度治党相结合，坚定不移推进我省全面从严治党研究

**五、投标资格要求**

　　（一）投标责任单位须具备下列条件：

　　1.在相关领域具有雄厚的研究实力和学术资源；

　　2.设有科研管理职能部门；

　　3.能够提供开展研究工作的必要条件。

　　（二）投标者须具备下列条件：

　　1.课题组必须深入学习领会省第十一次党代会精神，了解省情特别是涉及本课题研究领域的发展情况，能够做到理论联系实际；其成员具有较强的研究能力，能按时高质量地完成研究任务。课题组成员应由省级重点智库、社科研究单位、高等院校（党校）的专家学者和实际工作部门的同志构成，其中实际工作部门同志所占比例不低于30%。

　　2.课题主持人要具有较高的政治素质和学术造诣，有较强的实践经验和科研经验，学风优良，责任心强；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或副厅级以上领导职务，是课题研究的实际组织者和指导者；一个课题只能有1名主持人。

　　3.课题主持人和课题组成员，须有较丰富的、与课题相关的前期研究成果。

**六、投标课题要求**

　　1.依据本公告发布的重大课题，聚焦建设富饶美丽幸福新湖南的相关领域，深化对事关我省改革发展重大理论问题和重大现实问题的研究阐释，强化对我省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实践经验的系统总结，凸显决策参考价值和实际应用价值。投标人在深入调查研究基础上，把握课题研究主旨，全面深入思考，精益求精设计标书。

　　2.本次招标课题的应用性和时效性要求高， 2017年6月20日前必须完成成果初稿，并通过召开论证会、审稿会切磋打磨，2017年7月20日前拿出结项成果。“研究阐释省第十一次党代会精神”重大课题的最终研究成果，以著作形式出版，每本书10万字左右。2017年国庆节前夕，以10卷本的《“新思想 新实践 新湖南”》 （丛书）正式出版发行，在湖湘智库论坛（2017）开幕式上首发。

**七、投标程序**

　　1.投标人可登陆湖南社科规划网，下载《湖南省哲学社会科学基金项目申请书》及相关材料。投标的《申请书》一律用计算机填写，**申请书第二部分“课题设计论证”只需拟定研究提纲并翔实论证研究内容，**A3纸印制中缝装订，经责任单位审核盖章，并由所在单位科研管理部门审核汇总后，于2017年1月6日前统一报送省社科规划办，逾期不予受理。

　　2.2017年1月上中旬，省社科规划办对投标《申请书》进行资格审查，并组织专家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课题进行评审，产生建议中标课题名单。

　　3.建议中标课题名单报省委宣传部和省领导审批后，在湖南社科规划网公示一周。公示期满，如无异议即下达立项通知书，由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基金办公室与项目责任单位和课题负责人签订科研合同。

　　通讯地址：长沙市韶山北路一号省委四办南135室（410011）。联系人：曾明。电话：0731—82216244。电子邮箱：hnshekeban@163.com。

　　湖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基金办公室

　　2016年12月15日

**其他未尽事宜请登陆网址：http://sk.rednet.cn/c/2016/12/16/4166066.htm**